目录

[一、科研成果......................................5](#_Toc5160)

[1]董春雨.从机器认识的不透明性看人工智能的本质及其限度[J].社会科学文摘,2024,(04):5-7...................5

[2]赵婧.威廉·莱斯生态经济批判理论探析[J].当代中国价值观研究,2024,9(02):106-117..........................5

[3]杨倩.经验知识的推理主义路径何以可能?[J].当代中国价值观研究,2024,9(02):39-49........................6

[4]朱雷.康有为式三世说与保守主义问题[J].当代中国价值观研究,2024,9(02):75-86............................6

[5]郑伟,田懿.阿尔都塞对历史唯物主义的重构及其后果[J].当代中国价值观研究,2024,9(02):87-95................7

[6]李祥俊.春秋时期的共同性思想刍议——以《左传》《国语》为中心的探讨[J].中原文化研究,2024,12(03):42-49.7

[7]李祥俊.共同性的存在形态与把握方式——兼论中国传统哲学的理论特色[J].社会科学战线,2024,(06):25-32.....8

[8]陈永,郭佳宏.论阿玛蒂亚·森可行能力视域下的人权理念[J].当代中国价值观研究,2024,9(03):122-128..........9

[9]刘丹.新时代公民宪法认同教育的价值意蕴、现实样态与策略分析[J].当代中国价值观研究,2024,9(03):65-73....9

[10]李鑫.圣之清、任、和、时——从孟子论四圣看其圣人观[J].当代中国价值观研究,2024,9(03):90-99...........10

[11]韩震,陈亮.德育一体化的时代转向与可行路径——专访北京师范大学韩震教授[J].教师教育学报,2024,11(02):1-11.................................................10

[二、学术讲座与活动................................1](#_Toc15129)1

1.当代著名哲学家罗伯特·布兰顿教授谈“规范性哲学”.....11

2.《孝经》学与中国哲学............................24

3.道统思想与传统价值..............................25

4.明代气学形成的三种进路及其走向..................26

5.中国思想中的超越性..............................26

6.剥离老子：庄子美学正义..........................27

7.《孟子》中的“羞恶”...............................28

8.美德伦理学的现代进程............................29

9.井里井外：一种道德空间的叙事....................29

10.“历史——自由”之谜的解答：从近代西方观念论到马克思哲学——《德意志意识形态》再解读..................30

[三、学术交流与会议................................3](#_Toc2379)1

1.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中国传统价值观变迁史”结题鉴定会顺利举办..........................................31

2.“儒家教化思想的理论特质与发展变迁”学术研讨会顺利召开................................................33

四、媒体报道与报刊宣传............................39

1.重读马克思，展示马克思哲学的当代价值——“杨耕文集”出版访谈，光明日报，2024年4月11日第11版........39

2.杨耕：如何理解和把握社会科学及其特殊性，光明日报，2024年4月27日10版..............................45

一、科研成果

**[1]董春雨.从机器认识的不透明性看人工智能的本质及其限度[J].社会科学文摘,2024,(04):5-7.**

摘要:<正>当前国内外学术前沿的热点之一无疑是关于大数据与人工智能（AI）相关问题的探讨，其中包括人们“应该”在算法中嵌入向善的伦理逻辑等，可这样的要求到底如何才能落地呢？或者说，如果我们对AI的本质及其限度缺乏准确判断，那么所有美好的愿望就只能浮于表面。因此，深刻理解AI的本质，是我们面临的根本问题。所谓AI的本质问题，即是人机的划界问题，而完成划界任务的根本将落实在划界的标准上。当前学界趋向于将划界的标准主要归结于所谓的“理解”这一问题上，笔者则从认识透明性的角度，分析人对机器可能的认识把握程度及其要求，从而对机器的理解能力的本质及其限度做出一些深入的探讨。

**[2]赵婧.威廉·莱斯生态经济批判理论探析[J].当代中国价值观研究,2024,9(02):106-117.**

摘要:威廉·莱斯通过其独特的辩证哲学视角对现代资本主义经济的反生态本质进行了深度分析,论述了资本主义高强度市场经济架构中商品结构特征的新变化及其消费主义倾向,揭示了资本主义技术应用与控制自然的意识形态的内在联系与悖论,主张通过确立环境友好的社会制度体系与伦理价值观念,将人类需要及其满足方式从市场依赖与技术律令中解放出来,构建重视发展质量且尊重自然限度的生态经济形式,形成了较为完整的资本主义经济生态批判及其重建的思想图景。莱斯首次明确了生态环境议题在资本主义经济批判及其重建中的重要地位,推进了马克思主义与当代环境保护思潮的融合性发展,为我们当下创建社会主义生态文明经济提供了思想启示,即社会主义生态文明经济建设不仅在于发展更为成熟的市场机制与技术条件,更在于构建更加完备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与治理体系。

**[3]杨倩.经验知识的推理主义路径何以可能?[J].当代中国价值观研究,2024,9(02):39-49.**

摘要:在传统认识论视域中,获取经验知识的方式主要基于一种表征主义路径,认识活动对实在的有效表征是相关经验知识确定性的基础。长期以来,此路径为怀疑论的质疑所困扰。布兰顿在《信任的精神:对黑格尔现象学的一种解读》一书中对这种表征主义路径下的怀疑论问题及其产生的缘由进行了哲学诊断,依托语言哲学的哲学理路,借鉴黑格尔的思想资源,给出了消解怀疑论的推理主义语义学解决方案。通过探讨在双模态质形结构的概念实在论语境中重建经验知识的语义学可能性,有助于回应传统认识论所面临的怀疑论挑战,进而重新回答经验知识如何可能的问题。

**[4]朱雷.康有为式三世说与保守主义问题[J].当代中国价值观研究,2024,9(02):75-86.**

摘要:春秋公羊学的三世说原本是一种阶段性的治世理论,而康有为将三世进化诠释为历史自身的发展逻辑。他将政治哲学式的三世说改造为历史哲学式的三世说,造成了严重的理论后果,最首要的就是消解了治法对于历史发展的转化意义,使治法成为只附属于各历史阶段的制度。因此,康有为格外强调“治难躐级”,即制度不可以超越当时的历史发展阶段。治难躐级说看似使康有为的思想呈现保守主义的特征,但康有为三世说的发展顶点——大同学说,本身具有政治激进主义、理性主义的特征,治难躐级说只是给康有为的激进理想披上了保守的外衣,并不能改变其“方向”。因此,康有为思想难以证成一种真正的、健康的保守主义理论。

**[5]郑伟,田懿.阿尔都塞对历史唯物主义的重构及其后果[J].当代中国价值观研究,2024,9(02):87-95.**

摘要:阿尔都塞在保留了历史唯物主义基本构成要素的同时又对其进行了结构性改造,通过强调生产关系的优先地位将西方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或个体主体性建构思路提升为社会结构层面上的主体性建构思路。在关于历史唯物主义的分析中,阿尔都塞绕开了马克思的社会分工视角,将生产关系与社会结构的关系提升为“历史原则”,得出了历史“有方向性”和“无目的性”结论。由于回避了生产力问题的基础性地位,阿尔都塞关于社会意识形态的分析实际上再度回到了启蒙哲学的视角。进一步来说,由于忽略了生产力对生产关系在特定历史阶段的破坏性作用,阿尔都塞没有看到历史唯物主义所隐含的关于“灾难资本主义”的分析。其最终结果是,阿尔都塞在重构历史唯物主义过程中出现了重大逻辑缺陷,即历史与社会的“概念分离”。

**[6]李祥俊.春秋时期的共同性思想刍议——以《左传》《国语》为中心的探讨[J].中原文化研究,2024,12(03):42-49.**

摘要:春秋时期是早期中国社会大转型的前奏阶段，在共同性思想上既有对上古三代依据血缘、亲情的祖先神信仰、礼法制度、德行教化等的继承，又呈现出从重血缘、亲情的礼法向重才能、相对平等的法治等新思想演进的趋势。就传世文献看，春秋时期所关注的共同性思想一方面是源于反思人类重大伦理政治生活中的共同性问题，另一方面是源于反思人类饮食、音乐等日常生活中的共同性问题。就春秋时期达到共同性的路径而言，主要是依据血缘、亲情的礼治和依据功利、能力的法治两大类。前者是规范社会生活、达到人际亲和关系的基本路径；后者更多是春秋时期社会变革的产物，它是一种新的更有效的达到共同性的路径。春秋时期开启了关于共同性思想本身内涵的讨论，比如辨析“同”“和”“比”“党”等标志共同性思想的观念之间的差别，这些围绕共同性思想内涵的讨论是对思想观念本身的反思，亦是先秦诸子相关思想的源头。

**[7]李祥俊.共同性的存在形态与把握方式——兼论中国传统哲学的理论特色[J].社会科学战线,2024,(06):25-32.**

摘要:共同性是哲学的基础概念。它和共同、共同体等概念紧密相连，从集合体到生命整体构成了共同体存在的连续序列，而相应的集合性、共通性、整体性则成为共同性的存在形态谱系。作为有自觉意识的人在把握共同性时受认知、意欲、情感多种因素影响，认知的普遍性、意欲的贯通性是传统哲学的主导方式，而情感的感通性则指向更加包容、多样的形态。当代社会生活的变化与哲学的发展趋势，推动中国传统哲学共同性思想的变革，在人与他者的生活实践、生命实践中探索共同性的多样存在形态和把握方式。

**[8]陈永,郭佳宏.论阿玛蒂亚·森可行能力视域下的人权理念[J].当代中国价值观研究,2024,9(03):122-128.**

摘要:阿玛蒂亚·森为回应功利主义的效用平等和罗尔斯主义的基本善平等提出了可行能力平等,认为可行能力强调基于获取重要功能性活动的实质性自由,凸显了发展和倡导人权的重要性,能够很好地解决和处理人权的一致性、共同性和合法性问题。在其可行能力人权观基础上,努斯鲍姆、罗宾斯、安德森等一批支持可行能力哲学思想的学者试图不断发展和拓展可行能力的可及性,他们更加关注从社会实践层面推进具体的人权。阿玛蒂亚·森的可行能力人权观对于发展民主与法治,推进人权保障工作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9]刘丹.新时代公民宪法认同教育的价值意蕴、现实样态与策略分析[J].当代中国价值观研究,2024,9(03):65-73.**

摘要:我国现行宪法是一部社会主义类型的人民宪法,宪法的人民性是其鲜明的底色。更好发挥宪法在治国理政中的重要作用,就是要通过宪法来确认并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地位,在党的领导下通过宪法来保障人民权益、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这是人民群众评价宪法生命力和权威性的主要标准。当前,我国的公民宪法认同教育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逐渐呈常态化、制度化及系统化发展趋势,这对于传播宪法知识、弘扬宪法精神、树立宪法权威等发挥了积极作用。与此同时,我们也需要注意公民宪法认同教育常态化发展中的“宣”重于“教”、制度化发展中的“违誓”责任机制建设以及系统化发展中的教师专业成长等问题,以全面落实“八五”普法期间将公民宪法教育作为普法教育核心的首要任务。

**[10]李鑫.圣之清、任、和、时——从孟子论四圣看其圣人观[J].当代中国价值观研究,2024,9(03):90-99.**

摘要:孟子肯定伯夷、伊尹、柳下惠皆为古之圣人,同时也认为他们各有所偏,未至圆满。但圣人之偏,绝非出于私欲,而往往是四端之发未能中节所致,根本原因是“智”有不足。圣人之间亦可能存在高下层次的分别,孟子心中最理想的圣人人格是像孔子那样随时而处中的圣之时者。相较于孔子,孟子降低了圣人的门槛,扩大了圣人的范围,提振了人学以成圣的信心,与此同时,对孔子之为圣之时者的揭明,又坚持了圣人的高远理想性,使人知所向望。

**[11]韩震,陈亮.德育一体化的时代转向与可行路径——专访北京师范大学韩震教授[J].教师教育学报,2024,11(02):1-11.**

摘要:德育是塑造国家认同，即公民的同一性、共同性和“我们感”的重要渠道。加强大中小学德育工作一直是党和国家教育事业的重要任务。新时代背景下，大中小学德育一体化更具高度、广度与深度等特点。就高度而言，新时代德育一体化是党和国家从培养担当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使命的时代新人的高度提出来的理念；就广度而言，新时代德育一体化是从全社会、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参与的角度进行设计的体系；就深度而言，新时代德育一体化是在借助新的教育教学研究成果以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成果基础上对德育工作进行深入探索的结果。因此，开展新时代德育一体化建设可以推进和深化对德育规律的认识。未来，大中小学德育一体化建设要坚持系统观念、直面问题、守正创新，并进一步在管理机制、教材建设以及教师教学等方面狠下功夫。

二、学术活动与交流

**1.当代著名哲学家罗伯特·布兰顿教授谈“规范性哲学”（四讲）**

2024年4月9日至17日，北京师范大学价值与文化研究中心、哲学学院外国哲学与文化研究所主办的“京师外哲”系列讲座顺利举行。此次活动特别邀请美国匹兹堡大学哲学系著名哲学家罗伯特•布兰顿教授主讲，主题为“规范性哲学”。本系列讲座共分为四讲，布兰顿教授围绕语言实践与意义理论、语言的规范性、实用主义与推理主义、概念实在论和哲学的本质等话题，对其整体哲学观点进行了系统阐释，突出了当代哲学的规范性转向。本系列讲座由国家级外专项目“认知、逻辑与意识”（G2023111010L）及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规范性哲学研究”（21&ZD049）资助。

**一、哲学是什么？**

2024年4月9日，罗伯特•布兰顿“规范性哲学”系列讲座第一讲举行。本场主题为“哲学是什么？”，邀请到浙江大学的陈亚军教授担任与谈人，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李红教授主持。

讲座中，布兰顿首先提出，哲学是一种自身反思（self-reflexive）的事业：理解不仅是哲学探究的目标，也是它的主题。哲学就在于“我们”作为理解的生物，作为具有推论（discursive）能力的生物、理由（reasons）的制造者和接受者、真理的探寻者和发言人，在给予和索取理由的实践中，对概念进行运用和阐明。布兰顿将概念阐明（explication of concept）方法与意义分析方法进行了区分，认为概念的阐明更聚焦于将话语推论中隐含的概念内容清晰化，从而使得“概念与事实成为一枚硬币的两面”。

接着，布兰顿将概念规范性置于其哲学的核心，提出“我们”在话语推论中被赋予了规范地位，受到独特的规范评价，因而能够作出承诺和承担责任。哲学的基本任务就是理解和把握我们栖居于其中的基本的规范性维度，在这个意义上规范性权威不同于因果权威，规范性权威仅能约束那些承认它具有约束力的人，我们服从的权威只是我们想让自己服从的权威。规范性思路由此延展了自卢梭以来的自由主题，在规范性维度下，规范领域和自由领域二者是统一的。

随后，布兰顿就如何理解概念运用中的隐含规范这一问题进行了具体阐述。他认为，任何概念都不是单独的使用，使用概念的生物与其他生物的区别在于，既知道概念承诺可以充当何种概念的理由，又知道这一概念由何种概念承诺来作为理由。我们知道（或相信）某件事是这样取决于我们是否能够说出它的理由的能力。因此，理解概念中隐含的规范，就要将概念置于理由的推理关系网络当中，从而能够说出正确应用它的理由。规范的领域不仅是自由的领域，也是理由的领域。

在讲座的第四、第五部分内容中，布兰顿对概念使用的推理规范关系是什么作出了进一步阐释。布兰顿吸取并扩展了达米特的意义表达模型，提出任何概念的使用都可以分解为三个推理关系要素，即适当的概念运用的语境，概念运用的适当后果，从语境到后果这一推论过程的正当性。这些推理关系都不仅仅是纯粹形式上有效的推理，而是塞拉斯所说的“实质”推理，即阐明所表达概念的内容的推理。布兰顿进一步提出，对概念的批判也总是对其推理关联的批判，实质推理关系让概念使用者阐明概念的运用语境和运用后果是否“协调一致”，并能够在理性的评估下根据证据进行不断地修正。在这个意义上，“概念和经验的权威表现为一枚硬币的两面”。

最后，布兰顿阐释了他的哲学表达事业。一是，在布兰顿看来，哲学作为一种历史性学科，其领域扩展到了广义的智识（sapience）层面，包含了所有以概念能力为前提的话语推论活动。二是，哲学就是要理解概念规范和索求理由活动的条件、本性和结果，通过实质推理关系和逻辑语汇将规范性承诺清晰表达出来。三是，哲学作为规范性的活动，其表达事业之所以有别于其他学科内容，就在于其超越了狭义上自然的东西，而聚焦于一般意义上规范性的本性。我们在规范的理由空间中做概念承诺，行使我们的权威，而我们需为之负责。总的来说，布兰顿的规范性哲学是一种语义推论主义、逻辑表达主义和规范实用主义的哲学路径。

恰如布兰顿所说，“正是这一系列独特的关注，使哲学成为理由的聚会，使哲学家成为规范的朋友，也正是这些朋友把我们在推论上清晰阐释的能力，引导到推论的清晰性的光明之中”。

在评议环节，浙江大学的陈亚军对报告的整体脉络进行了简要梳理和评述，并就概念应用的适当性是否是规范的、非推理报告中的印象在知觉中的地位、规范性的来源以及哲学是否仍需谈论形而上学等问题，与布兰顿教授进行商榷和探讨。

在互动环节，浙江大学的王玮从布兰顿与塞拉斯对哲学核心问题的不同思路切入，提出除了明确隐含的内容之外，还需要“综合”的整体眼光。佛罗里达大学的黄如松就如何理解规范性领域与自然领域的相互关系与布兰顿教授进行了讨论。布兰顿教授对大家提出的问题一一作出了细致的解答和回应。

**二、意向性和语言：一种规范性的、实用主义的、推理主义的路径**

2024年4月10日，罗伯特•布兰顿“规范性哲学”系列讲座第二讲举行。山西大学江怡教授担任评议人，北京师范大学李红教授主持。

本次讲座主题为“意向性和语言：一种规范性的、实用主义的、推理主义的路径”。布兰顿话提出了一种关于语言和意向性关系的富有争议的理论，他对意向性和意识，实践意向性和语意向性，命题意向性和表征意向性进行了区分，在此基础上阐明了命题式话语意向性的规范性特征，展示了如何在话语意向性中将规范语用学和推理主义语义学结合起来，由此建构一种关于话语推论的命题式意向性内容的推理主义路径。在此理论框架下，布兰顿揭示了话语意向性结构中语言与思想的关系，提出了逻辑是语义自我意识的器官，表明了语用的社会规范视域与话语推论的语义表征维度如何嵌合。

讲座中，布兰顿教授首先介绍了问题的研究背景，接着梳理了布伦塔诺和塞尔两位哲学家关于意向性理论的差异，由此引出对意向性和意识的区分，这二者的区分基于更深层的感知（sentience）和智性（sapience）的区别。布兰顿认为哲学史上从笛卡尔到莱布尼兹的哲学家们都混淆了这二者的区别。

在讲座的第二部分，布兰顿对两组更重要的概念做了区分：实践意向性和话语意向性，命题意向性和表征意向性。实践意向性是动物技巧性地应对世界时展示出来的具有对象指向性的那种意向性；话语意向性是概念使用者在更丰富意义上展现出来的意向性，概念使用者在语义意义上做出关于对象的判断或者论断。表征意向性和命题意向性的区别在于，其意向状态所展示的内容分别对应于塞尔以下两个问题：“状态S是关于什么的？”和“状态S是怎样的？”布兰顿阐述了关于实践意向性和话语意向性的两种不同的哲学解释流派：实用主义和柏拉图主义。

在第三部分，分析了话语意向性的规范性特征。布兰顿再次强调了康德在哲学史上发起的规范性转向，康德对话语生物和非话语生物做出了道义论也就是规范性的区分，也就是能够理解作为规则的概念，并用概念来约束自己的能力。前康德的哲学传统专注于我们对概念的研究，康德关注概念对我们的钳制，他把话语生物看做是生活、活动在规范性空间中的存在。由此引发了康德对话语意向性的命题维度和表征维度的规范性阐释。当代西方哲学关于话语意向性的规范性特征的分析主要有两个哲学路径：社会实践论和目的语义学。布兰顿分别对这两个哲学路径进行了分析阐释。

在第四部分，讨论了什么是话语规范以及何以形成话语规范。在区分了鹦鹉式的感性刺激反应和有智识的观察者之后，布兰顿指出智性观察者能够被赋予资格并对概念内容做出承诺，实施一种包含着推论后果和不相容关系的实质推理。沿此路径，对概念内容之间关系的描述并非简单的分类和贴标签，而是一种对命题内容的承诺，包含了资格和责任，由此展现了关于话语命题的意向性内容的一种推理主义路径。

在第五部分，讨论了话语意向性中语言与思想之间的关系。哲学史上从笛卡尔到康德以来的近代哲学家都认为命题性的思想和信念先于语言表达，这一传统延续到20世纪格赖斯和福多的意向论。与此不同，维特根斯坦开创达米特发展的另一哲学路径强调话语意向性中语言社会实践的优先性。不同于达米特，戴维森提出了关系论的语言意义理论，但这一脉络的哲学发展都凸显了规范性的社会语言实践的重要性。

在第六部分，布兰顿教授试图将社会规范语用学与话语意向性的推理主义语义学结合起来。布兰顿从结合了语形、语义和语用的话语推论的“铁三角”出发，阐释了命题内容在理由空间中如何发挥作用，强调根据道义计分来理解语言实践，以此为基地的断言推论式语言实践就是语言的“市中心”。

第七部分，布兰顿基于规范语用学和推理主义语义学相结合的理论框架，以条件句和否定词为例说明了逻辑词汇在阐释实质推理关系和不相容关系中的作用，强调了逻辑词汇的表达作用，提出了口号式断言：逻辑是语义自我意识的器官。

最后，布兰顿教授结合对从言（de dicto）和从物（de re）的分析，再次阐明在话语推论实践中语用的社会规范视角如何与话语的语义内容表征维度融贯为一体两面。

在评议环节，江怡对布兰顿教授的讲座内容进行了阐释性梳理和评议，并就布兰顿教授和皮尔士在意向性理论上的差异，为什么说逻辑是语义自我意识的器官，以及话语实践中的表征维度和规范性维度之间的关系等问题进行了讨论。

在自由讨论环节，在场师生就布兰顿教授的报告主题踊跃地开展讨论。深圳大学的郑宇健教授就目的论语义学和布兰顿教授的话语实践的规范语用学路径之间的关系问题、南京师范大学的陈真教授就如何理解区别于事实判断的规范性判断的真值问题与布兰顿进行了讨论。布兰顿教授对大家提出的问题一一作出了细致的解答和回应。

讲座吸引了来自北京大学、复旦大学、中国人民大学、浙江大学、中山大学、厦门大学、山东大学、山西大学、南京师范大学、深圳大学等多所高校的师生参与，在热烈的讨论中圆满结束。

2024年4月9日至17日，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外国哲学与文化研究所主办的“京师外哲”系列讲座顺利开展。此次活动特别邀请到美国匹兹堡大学哲学系著名哲学家罗伯特•布兰顿教授主讲，主题为“规范性哲学”。本系列讲座共分为四讲，布兰顿教授围绕语言实践与意义理论、语言的规范性、实用主义与推理主义、概念实在论和哲学的本质等话题，对其整体哲学观点进行了系统阐释，突出了当代哲学的规范性转向。本系列讲座由国家级外专项目“认知、逻辑与意识”（G2023111010L）及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规范性哲学研究”（21&ZD049）资助。

**三、诠释学实践与意义理论**

2024年4月16日，罗伯特•布兰顿“规范性哲学”系列讲座第三讲举行。复旦大学孙宁教授担任本次讲座的评议人，北京师范大学李红教授主持了本次讲座。

本次主题为“诠释学实践与意义理论”，布兰顿教授提出了一种用推理主义语义学处理语言理解问题的思路。布兰顿认为，传统的意义构成理论和诠释学理论之间存在着一个共同的问题，即是否有可能将语言的意义与我们对语言的理解截然分开。按照布兰顿的观点，语言理解就是通过实质推理把握话语或文本所表达的概念内容。多前提推理中，断言的推理角色由从言（de dicto）和从物（de re）两种归因方式来规定。概念内容的视域性（perspectival）特征保证了从言和从物的不同视角能在从传统（de traditione）的归因方式中来回切换，使得概念内容既可作为不同视角对话中真实可信的语义，又能作为沟通交流中产生的理解。

讲座中，布兰顿首先区分了语言理解问题的意义构成理论和诠释学理论两种传统。布兰顿认为，传统意义构成理论的解释对象是语句的意义，是原子式的、自下而上的。而哲学诠释学的解释对象是超语句的文本与传统的意义，是整体的、自上而下的。其共同问题在于，语言的意义和我们对意义的理解能否能被分开。

在第二部分，布兰顿考察了伽达默尔式诠释学的“老生常谈（platitudes）”。布兰顿认同从诠释学实践中体现出来的语言理解思路，但认为还需要为其提供某种可验证的意义理论。他借由从黑格尔处得来的阐释哲学文本的实践与概念内容之间的反思性平衡的理论，提出了处理语言理解问题的推理主义语义学的方法，即对概念内容进行推理主义的理解。

第三部分，布兰顿具体展开了对概念内容的推理主义理解，并对概念内容的从言说明（de dicto specification）进行了解释。布兰顿提到，语义的推理主义承诺就是掌握话语或文本中表达的概念内容，而概念内容是由其推理表达来定义和划分的。命题内容作为概念内容的基本类型，是既能充当前提又能充当结论的推理角色。在多前提推理中，断言的推理意义在于可以将哪些其他论断视为辅助假设。概念内容的从言说明，就是归因者根据作者所承认的其他承诺提取推理结果，需要作者识别并承认其概念内容，而尽量不考虑作者和归因者信念视角的差异。

第四部分，布兰顿分析了概念内容的从物说明（de re specification）和视域性特征（the perspectival character）。布兰顿认为，概念内容的从物归因要求归因者从推理语境和辅助假设中提取对象的属性和关系，根据归因者认为是真的事实，确定断言的概念内容和推理意义。从言和从物所归因的是同一个信念或概念内容，两者都可以评估其归因相对于语境的概念内容的正确性。但概念内容的归因与推理语境之间的相对性并不意味着文本诠释“一切皆有可能”。布兰顿认为，推论角色(以及概念内容)是视域性的。在多前提推理环境中，存在着多种附带前提的选择，每一个都产生了断言的推理意义。对于断言的推理角色而言，有一个真正的视角，可以根据从言和从物不同归因方式下的推理语境而被确定下来。概念内容的视域性特征保证了创制和发现两个环节将在任何概念推理中都发挥作用。

第五部分，布兰顿详细阐释了“概念视域主义”的“从传统”（de traditione）说明。布兰顿首先提出了一种特别重要的语境，即将文本置于其中的传统语境。从传统归因，就是在这种混杂的推理语境中，作为中介的指称性从物归因（mediated denotational de re ascription）。布兰顿吸收了伽达默尔的思路，将解释文本理解为与其对话（dialogue）。对概念内容的把握和理解，需要归因者以一种相对的对话视角，在不同的断言承诺之间进行引导和协商，在从言与从物中所获得的不同推理意义之间来回移动，概念内容由此隐含地被诠释或明确地被规定出来。

最后，布兰顿在总结推理主义语言理解思路的基础上得出结论。概念内容的推理主义观点解释并证实了伽达默尔式的“老生常谈”关于概念解释的核心理论。按照推理主义的语言理解思路，掌握或理解一个概念，需要从言和从物两种归因方式在概念内容的视域性中相互结合。因此，意义分析理论和诠释学理论都有助于促成对方的语言理解目标。诠释学解读文本的实践为句子意义理论设定了充分性标准，分析传统中的意义理论为理解诠释学实践提供了有用的资源。

在评议环节中，孙宁教授对讲座内容进行了梳理和评议，并就不同文本中从言归因和从物归因的相对权重、在何种意义上视域融合可以被理解为从隐含到清晰以及是否有可能将诠释学视为一种系统的、建设性的哲学或它是否必须是罗蒂意义上的教化哲学等问题进行了讨论。

自由讨论环节，佛罗里达大学的黄如松博士就专名的语义限制问题，北京师范大学的唐热风就语言理解是否需要共享语言，南京工业大学的颜鸿就归因承诺的社会视域性区分如何反映不同视角之间的现实区分，北京师范大学的展翼文就概念内容的视域性问题与布兰顿教授分别进行了讨论。布兰顿对大家提出的问题一一作细致的解答和回应。

**四、一支超越我们，却又属于我们的曲调：理由与概念实在论**

2024年4月17日，罗伯特•布兰顿“规范性哲学”系列讲座第四的主题为“一支超越我们，却又属于我们的曲调：理由与概念实在论”。深圳大学郑宇健教授担任评议人，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李红教授主持。

讲座中，布兰顿提出了一种双模态的概念实在论，即融合了道义模态与真势模态的概念实在论，这种概念实在论的独特之处在于它支持一种双边规范语用学与使真者语义学之间的同构论。为了避免康德的概念现象论，布兰顿将推理（reasoning） 分为两类：推理实践与推理关系。他认为，推理关系的（双边规范）语用学定义与（使真者）语义学定义之间存在着同构关系，也即，（双边规范）语用学中的有关道义规范的推理关系与使真者语义学中的有关蕴含和不相容的真势模态的推理关系之间存在着同构关系。与康德不同，布兰顿的双模态概念实在论弥合了表征性的显象与被表征的实在之间的裂痕。根据布兰顿，双模态概念实在论展示了我们如何能够弹奏一支超越我们，却又属于我们的曲调。这是一支在概念的蓝色吉他上（布兰顿借用了华莱士•史蒂文斯的诗句），完全让事物如其所是的曲调。

讲座由六部分组成。首先，布兰顿指出科学革命的成就之一是改变了我们对于显象和实在之间关系的理解。在科学革命之前，显象与实在之间的关系主要是通过“相似性”这个概念来理解的；而在科学革命之后，显象与实在之间的关系则主要是通过“表征”这个概念来理解的。布兰顿认为，“表征”概念经由笛卡尔与斯宾诺莎等人的发展之后，已经不再是一个原子论式的概念，而应当是一个整体论式的概念。从原子论式的相似性模型到整体论式的表征性模型的转变，标志着我们对于显象与实在之间关系理解的一个质的飞跃。

第二部分，布兰顿谈论了康德的概念现象论。在显象与实在之间的关系方面，康德是一个概念性显象论者与非概念性实在论者。与此相对，柏拉图却是一个非概念性显象论者与概念性实在论者。布兰顿将康德与柏拉图的观点统称为“概念现象论”。与概念现象论相对，布兰顿自己的观点是概念实在论，即概念性显象论与概念性实在论的结合。

在第三部分，布兰顿介绍了莱斯托（Greg Restall）和里普利（David Ripley）双边规范语用学模型。根据该模型，关于“蕴含”的规范语用学的定义为：“Γ 蕴含 A 当且仅当任何接受所有 Γ 但拒斥 A 的立场在规范性上都是不一致的。”布兰顿认为，我们应当将双边规范语用学与他所发展出的有关推论实践的模型结合起来。这样，我们就能够回答双边规范语用学所没有回答的“应该怎么做”的问题。

第四部分，布兰顿从语用学转向语义学，介绍了目前最为复杂的表征性形式语义学框架：范恩（Kit Fine） 的使真者语义学。布兰顿对于使真者语义学的主要批评是，它并没有告诉我们一个语言使用者应该怎么做才能被认定为是在使用一个陈述句，并进而将该陈述句与范恩所说的“使真者”与“使假者”相联系。对于范恩，他的语义学并没有与之相对的语用学。而布兰顿则继承了维特根斯坦的观点：语义学必须对语用学负责。

在第五部分，布兰顿由此提出了推理关系的（双边规范）语用学定义与（使真者）语义学定义的同构论。该观点是他与霍洛比尔（Ulf Hlobil）的新书《逻辑学的理由、理由的逻辑学》中的核心观点之一。同构论可以弥补双边规范语用学与使真者语义学的缺陷。通过区分推理实践与推理关系，布兰顿认为，同构论关注的是后者。同构论的核心是采用一个关于“蕴含”或“后承”的新定义，布兰顿与霍洛比尔称之为“使真双边主义”。

最后，布兰顿对双模态的概念实在论进行了总结。他重申了弥合显象与实在的“理性形式”概念。他指出，这其实也是亚里士多德用来回应柏拉图的概念现象论的方式。布兰顿认为，我们还可以用他的概念实在论来理解黑格尔在《精神现象学》中所说的“观念论”。

评议环节，郑宇健教授对布兰顿教授的概念实在论进行了阐释性梳理。他从语用先行的策略、语用与语义的同构论，以及客观实在三个方面与布兰顿进行了讨论。在自由讨论环节，北京师范大学的代海强副教授就规范性本质，佛罗里达大学的黄如松博士就使真者语义学等问题分别与布兰顿教授进行了讨论。布兰顿教授对大家提出的问题一一作出了细致的解答。

最后，李红在总结性中指出，布兰顿是将语言分析、体系构建与哲学史解读融为一体、具有原创性的哲学家，他将理性主义、推理主义、实用主义、表达主义等多种理论视角融为一体，立足规范性建构了气魄宏大的哲学体系。我们不仅从此次系列讲座中学习了布兰顿式（Brandomian）的哲学思想，更看到布兰顿如何突破传统分析哲学的边界，从哲学史尤其是德国古典哲学中汲取思想资源，与当代欧陆哲学切磋互鉴，在分析哲学的视域下开拓出一种新的哲学路径和范式。

**2.《孝经》学与中国哲学**

2024年4月12日，由北京师范大学价值与文化研究中心、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中国哲学与文化研究所主办、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研究生会协办的“《孝经》学与中国哲学”讲座在主楼A809成功举行。本次讲座特邀中国人民大学哲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刘增光主讲，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许家星老师主持。

主讲人首先介绍了新著《<孝经>学发展史》，并强调新材料、出土文献与经学、哲学视角对中国哲学研究的重要性。随后，主讲人从孝与人性的关系、《孝经》与道统论的演变以及《孝经》与儒释道三教的互动三个方面，系统梳理了《孝经》学在中国哲学史上的发展脉络，并探讨了不同时期学者对孝的理解及其与心性论、经学、道统论等思想之间的复杂关系。他指出，从先秦儒家对孝的重视，到汉唐时期《孝经》地位的上升，再到宋代理学家对《孝经》的重新解读，以及明清时期学者对《孝经》与心学的融合，《孝经》学始终与中国哲学的核心议题紧密相连，并深刻影响了中国思想文化的走向。

**3.道统思想与传统价值**

2024年4月20日，由北京师范大学价值与文化研究中心、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中国哲学与文化研究所主办、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研究生会协办的“道统思想与传统价值”讲座在主楼A809会议室成功举行。本次讲座特邀四川师范大学荣誉教授、博士生导师蔡方鹿主讲，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许家星老师主持。

主讲人首先分析了韩愈提出道统思想的理论背景，指出其受到梁肃和佛教思想的影响，旨在抗衡佛教、弘扬儒家之道。随后，主讲人详细阐述了道统思想的基本内涵，包括仁义之道、执中、中道、内圣心性之学等多个方面，并探讨了受道统思想影响形成的传统价值，例如崇尚圣贤的人格观、重道义、以伦理为本位的价值取向等。同时，主讲人也指出了道统思想存在的局限性，如复古的历史观、排他性等，认为需要在现代社会进行扬弃。

**4.明代气学形成的三种进路及其走向**

2024年4月20日，由北京师范大学价值与文化研究中心、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中国哲学与文化研究所主办、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研究生会协办的“明代气学形成的三种进路及其走向”讲座在主楼A809会议室成功举行。本次讲座特邀陕西师范大学哲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关学研究院院长丁为祥主讲，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教授田智忠主持。

主讲人首先从张载儒学入手，将其视为对宗密批评儒学的回应，并探讨了张载儒学在北宋思想界和政治变革中的作用。接着，主讲人分析了朱熹理气论，认为其构建的北宋五子体系带有选择性和重构性，并详细阐述了朱熹“理先气后”的理气论结构。最后，主讲人梳理了明代气学发展的三种进路：以罗钦顺为代表的气先理后进路，以王廷相为代表的强调气的实存性进路，以及以王夫之为代表的由用及体的体用论进路。主讲人认为，明代气学虽然发展出不同路径，但都未能突破传统气化宇宙论的框架，在现代哲学发展中应重视佛学的作用和形而上的关怀。

**5.中国思想中的超越性**

2024年4月26日，由北京师范大学价值与文化研究中心、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中国哲学与文化研究所主办、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研究生会协办的“中国思想中的超越性”讲座在主楼A809会议室成功举行。本次讲座特邀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北京大学礼学研究中心主任吴飞主讲，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教授许家星主持。

主讲人首先回顾了中国思想超越性问题的研究现状，介绍了港台新儒家的内在超越论和美国学者的内向超越论等主要观点，并指出现有研究存在的问题。接着，主讲人将超越区分为三个层次，并指出中国思想中的超越性主要停留在第一个层次，缺乏典型超越论中的张力。随后，主讲人从文明与蒙昧自然、文明与天道自然以及内心超越三个方面重新理解了超越问题，提出了“文明对蒙昧、天道对文明的超越”的框架，并分析了中西方对内心超越的不同理解。最后，主讲人回应了内在超越论，认为中国思想中的超越性并非康德、韦伯等学者所强调的断裂式超越。

**6.剥离老子：庄子美学正义**

2024年5月10日，由北京师范大学价值与文化研究中心、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北京师范大学美学与美育研究中心主办的“剥离老子：庄子美学正义”讲座将在北京师范大学主楼A807举行。本次讲座特邀清华大学教授肖鹰主讲，北京师范大学教授刘成纪主持。肖鹰老师生于1962 年， 四川威远人。毕业于北京大学，哲学博士。现任清华大学人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数度游历欧美。主要研究领域为美学、中西艺术及文化批评。已出版著作：《肖鹰文集初编》（美学卷 / 批评卷，2018）、《不朽的艺术》（合作， 2016）、《中国美学通史·明代卷》（2014）、《说与不说》（2014）、《中西艺术导论》（2005）、《美学与艺术欣赏》（2004）、《真实与无限》（2002）和《形象与生存》（1996）等。

主讲人对庄子美学进行了辨正研究，厘清老庄之异和庄儒之别。他认为，庄子美学精神的核心在于“独成其天”的自由创化境界，而厘清老庄之异的关键在于揭示庄子美学强健的生命精神和人生理想。讲座从概念分殊、形体观、心胸观、技艺观和人生观五个方面探讨庄子美学的核心内涵，并试图展现庄子美学精神的真实面貌。

**7.《孟子》中的“羞恶”**

2024年6月13日，由北京师范大学价值与文化研究中心、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哲学与文化研究所主办，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研究生会协办的“《孟子》中的‘羞恶’”讲座在前主楼A806成功举行。本次讲座特邀南洋理工大学副教授宋晓竹主讲，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章伟文教授主持。Winnie Sung（宋晓竹）老师是南洋理工大学副教授，曾任香港中文大学哲学系研究助理教授，现为英国利兹大学客座荣誉研究员，目前主要研究方向有三个：早期儒家，尤其是先秦荀子哲学；道德心理学，研究主题包括“伪”、“信”、“怨”和“同情”；认识论和心灵哲学的交叉问题，重点是推理和自我认知。

主讲人首先对《孟子》中的“羞”和“恶”进行了概念辨析，认为“羞”是指因与行为不端者关联而产生的心理状态，“恶”是指厌恶自己认为不好的东西，并指出“恶”是“羞”的一种防御机制，用以抵御对共同体的威胁。在此基础上，主讲人提出了关于“羞”和“恶”的心理机制假设，强调主体将自身视为共同体一员的重要性。

**8.美德伦理学的现代进程**

2024年6月19日，由北京师范大学价值与文化研究中心、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北京师范大学美学与美育研究中心主办的“美德伦理学的现代进程”讲座将在北京师范大学主楼A802举行。本次讲座特邀清华大学李义天主讲，北京师范大学周黄正蜜主持。李义天老师是清华大学长聘教授、博导。教育部青年长江学者，中国伦理学十大杰出青年学者，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首席专家，国家出版基金项目首席专家，哈佛大学访问学者。荣获第一届贺麟青年哲学奖一等奖、第八届胡绳青年学术奖提名奖。兼任北京伦理学会副会长、中央编译出版社学术顾问、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学术顾问、Routledge出版社审稿专家等。

本次讲座探讨了美德伦理学在20世纪以来的发展历程及其对当代伦理学的影响。主讲人梳理了美德伦理学的主要观点、基本概念和基本命题，并对其基本观念和发展线索进行反思，旨在为当代伦理学基础理论研究提供新的思路。

**9.井里井外：一种道德空间的叙事**

2024年6月24日，由北京师范大学价值与文化研究中心、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中国哲学与文化研究所主办，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研究生会协办的“井里井外：一种道德空间的叙事”讲座将在前主楼A809举行。本次讲座特邀四川大学哲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曾海军主讲，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许家星教授主持。曾海军老师1976年出生，湖南平江人。哲学博士，毕业于中山大学哲学系，现为四川大学哲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儒家哲学。

主讲人将以“井”为切入点，探讨儒家道德思想。通过分析宰我“仁”的困境和孟子“不忍人之心”的观点，揭示“井里”和“井外”两种道德空间的叙事及其对道德有无、存亡的思考。主讲人认为，“井”既象征着道德困境，也象征着道德本源；“井外”既象征着道德必然性，也象征着道德挑战。讲座将围绕“井”与“阱”之间的张力，探讨道德与反道德的冲突与融合。

**10.“历史——自由”之谜的解答：从近代西方观念论到马克思哲学——《德意志意识形态》再解读**

2024年6月25日，由北京师范大学价值与文化研究中心、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主办、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研究生会协办的“历史—自由”之谜的解答：从近代西方观念论到马克思哲学——《德意志意识形态》再解读讲座在主楼A807会议室成功举行。本次讲座特邀清华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李成旺教授主讲，清华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王代月教授、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李志江教授与谈，中国人民大学哲学院安启念教授作为学术评论人。本次讲座由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周凡教授主持。

主讲人首先阐明了在思想史视域中重新解读《德意志意识形态》的意义，指出马克思恩格斯在该书中将物质生产而非观念作为把握世界和历史本质的途径，实现了对以往哲学的超越。其次，主讲人梳理了近代西方观念论历史哲学的发展逻辑，特别是从卢梭到青年黑格尔派的历史与自由问题的阐释线索，并分析了马克思恩格斯对观念论历史哲学的批判。接下来，主讲人详细阐述了历史唯物主义超越西方观念论哲学的五大理论支点：将物质生活资料的生产作为考察历史的科学前提；将人类历史发展理解为所有制形式的演变过程；将生产力和交往形式之间的矛盾视为社会发展的动力；将解放视为现实的活动；将无产阶级确立为社会变革的主体。最后，主讲人总结了重新理解历史唯物主义的意义，强调了把握具体生产辩证法的重要性，并指出应正确处理社会关系生产与全面生产、历史发展总趋势与各国发展道路等关系。

三、学术交流与会议

**1.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中国传统价值观变迁史”结题鉴定会顺利举办**

2024年4月20日下午，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中国传统价值观变迁史”结题鉴定会于在哲学学院A809会议室举行。结题鉴定专家组、学院领导以及课题组成员共同出席。

会议第一环节由哲学学院副院长郭佳宏老师主持。鉴定专家组专家代表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教育部长江学者王中江老师致辞，王老师对李景林老师及其团队的努力表示项目成果形成了肯定，对系列成果、顺利完成这一重大课题表示祝贺；接着，北京师范大学价值与文化研究中心主任吴向东老师致辞，他回顾了价值与文化研究中心、北师大哲学学院长期聚焦和推动价值观研究的研究传统，指出应充分重视中国传统价值观的基础理论研究，指出李景林老师主持的国家社科重大项目“中国传统价值观变迁史”研究正是这一研究的系统推进，代表了学界的最新前沿，对项目的圆满完成表示由衷祝贺。

随后，由鉴定专家组组长蔡方鹿教授主持结题评议。首先由课题组首席专家李景林教授对“中国传统价值观变迁史”项目进行了全面总结，指出项目组严格遵循国家社科基金管理办法，已完成系列研究，其中涵盖传统价值问题的理论特质、哲学本义、儒释道三家价值观念与价值系统，以及历史变迁等方面。项目收集了较为完备的资料、数据，形成约200余万字的书稿成果，为本领域研究做出了积极地探索和积累，并产生了一定的社会影响。研究成果仍存在一些不足，会结合专家的指导意见进一步修订改进。

随后，项目各子课题分别就各自负责的研究领域进行了精彩的介绍。程旺教授详细汇报了先秦价值观系统的奠基与演进；李祥俊教授探讨了秦汉时期基本价值观的确立与演变；章伟文教授论述魏晋时期价值观的冲突与融合现象；邱高兴教授阐述了隋唐三教价值观的综合与创新；张奇伟教授介绍了宋元理学价值观的建构与发展；田智忠教授探讨了明清社会价值观的发展与转向。子课题涵盖了从先秦到明清各个历史时期的价值观变迁，展现了课题组对中国传统价值观深入而系统的研究。

随后，七位课题鉴定专家蔡方鹿、王中江、向世陵、丁为祥、何俊、乔清举和肖永明教授对课题研究成果进行了深入的评议、点评和提问、互动，其中涵括中国传统价值观的主题、中国传统核心价值观的凝练与转换、中国传统价值观念的生成机制、价值观与价值体系的异同、中国传统核心价值观的论域拓展、中西价值观念比较、六部书稿的结构体例问题等多方面主题的评议与研讨。

最后，课题评审专家进行了集中评议，对课题研究成果给予了中肯的评价。蔡方鹿教授作为鉴定专家组组长宣读了鉴定意见，其对以李景林老师为核心的课题团队给予了高度的肯定和认可。在充满挑战的困境中，课题组成员克服了重重难关，共同努力，成功地完成了这一具有重大意义的项目，为学术界做出了显著的贡献。同时，希望课题组成员能够思考消化专家组提出的建议，对内容作出必要的补充和调整，以进一步完善研究成果，推动中国传统价值观变迁史的研究不断向前发展。

总之，本次会议不仅是一项课题的鉴定与评审，更是一次学术成果的交流与研讨。通过本次会议，课题组进一步明确了研究方向和重点，为今后的研究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会议也为中国传统价值观研究领域的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和动力，推动了学术界的深入交流与合作。

**2.“儒家教化思想的理论特质与发展变迁”学术研讨会顺利召开**

2024年6月23日，由北京师范大学哲学学院中国哲学与文化研究所主办的“儒家教化思想的理论特质与发展变迁”学术研讨会顺利召开。来自清华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四川大学等全国各地高校的专家学者数十人参加了本次会议，共同围绕儒家教化思想的核心议题展开了深入研讨。

会议的第一环节由田智忠老师主持。许家星老师致辞，介绍了本次会议的缘起以及儒家教化思想的研究现状，并希望通过本次研讨会继续推进儒家教化思想的研究创新和系统开展。

李景林、刘成纪、唐文明三位老师分别进行了主题发言。李景林老师以《礼乐——儒家的社会教化方式》为题介绍了礼乐在儒家社会教化中的作用，礼乐教化是“内圣外王”落实到社会生活中的方式，建立了哲学的义理系统；刘成纪老师以《赋诗断章：春秋时期的诗教》为题，向大家介绍了春秋的诗教对中国文明的超越指引；唐文明老师以《从<伯夷列传>看司马迁的天道观》为题，为教化寻找天道论的根据，提出圣人作为天道感应的枢纽具有特殊地位，圣人的教化体现出“人极”的作用。

随后，与会学者在各个分会场围绕儒家教化思想的理论特质、历史演变、现代价值等多个方面进行了深入探讨。

10：30-12：00，第一分会场的会议由王海英老师主持。首先，曾海军老师就教化思想中的礼无往教观念，提出人与人的关系有教化的必要性；随后，薛柏成老师探讨了儒墨互补的研究方法，提出以儒家的道德理想主义作为经，墨家的经验主义为纬，将平民文化与精英文化有机结合；常会营老师以《汉书·董仲舒传》的“天人三策”为中心，探究了董仲舒的礼乐教化、五常思想及其超越性；吴宝麟老师就《国语》中的王官之论探讨“和”的正义根基、价值理由和实现条件。最后，各位学者就兼爱和泛爱的融合、理论在文化中的落实、重拾儒学的教化功能等方面做出了深入的讨论。

第二分会场的会议由程旺老师主持。首先，陈多旭老师就王阳明心学中的“才”概念，探讨了心与性、圣与才的关系，提出了教化思想中一个值得努力的方向；随后，曹继华老师以二程理学体系中的“性”“情”理论建构问题为主题，探讨了二程理论体系中心性关系的圆融解决；曹婉丰老师阐述了从司马谈《论六家要旨》到《汉书·艺文志》的思想变迁问题。最后，各位学者就主题发言做出了进一步的交流和讨论。

第三分会场的会议由李芙馥老师主持。陈清春老师从儒家心学的自由观出发，介绍了儒家心学中“自由”概念五个方面的含义，阐明人类的自由本性及其实现过程；刘飞老师探讨了柏拉图思想中护国者教育的部分，以西方哲学中的教育思想为会议注入了别开生面的内容；董卫国老师从“体用不二”和“心物一体”出发，对张载的“虚气”论做出新解，提出人文教化的含义；徐冰老师以《孟子·离娄上》“仁之实，事亲是也”章为中心，探讨了“仁义礼智”的思想内涵与理论关系。最后，各位学者就发言内容深入探讨，将会议推向新的研究深度。

第四分会场的会议由张丰乾老师主持。首先，华军老师就儒家伦理思想的基础认识与基本原则，探讨了儒家伦理思想的时代价值和路径转换问题；王觅泉老师探讨了阳明学的本体-工夫悖论，提出应当立足经验性的人性与人心及工夫实践去理解性体与心体；邓梦军老师以从“天下国家”到“家国天下”为主题，阐释了原始儒家的家国建构问题；张辉老师从“诚”、“感”、“化”三个方面，探讨儒家德治的人性根据与展开逻辑和民众的教化、良治的达成问题。最后，各位学者就各自的心得进行了分享和交流。

14：00-15：30，第一分会场的会议由曾海军老师主持。首先，张丰乾老师从孔颖达对“不朽”和“恒”的解释入手，提出我们应当对汉唐经学做出重新的审视；冯俊老师对荀子“谪德而定次，量能而授官”的制度做出了考察，提出儒家在援法入礼的同时坚持了“亲亲”与“尊尊”之间的平衡；王磊老师探讨了荀子思想的“性恶论”与“性朴论”问题，认为“性恶论”仍然是荀子人性论思想中的正论，同时肯定了“性朴论”的价值。最后，各位学者就研讨内容进行了精彩的讨论。

第二分会场的会议由张连伟老师主持。首先，程旺老师提出四书图学的研究新视角，探讨了四书图式对于四书学研究的理论价值和创新意义；徐亚豪老师介绍了湛甘泉随处体认天理的致思进路与实现方式，提出了湛甘泉哲学开辟了一条跳脱于内外纷争的可能性路线；王世中老师从船山易学的视角，探讨了天人之“参”在人的生存实践中的展开问题；胡振坤博士从简帛《五行》的成德工夫路径入手，提出身心关系、德气说与“思”共同构成了《五行》完整的工夫论体系。最后，各位学者相互交流，思想相互碰撞，将会议的气氛推向高潮。

第三分会场的会议由华军老师主持。首先，贾桠钊老师介绍了朱熹心性论基础上的教化进路，探讨了朱熹的教化思想；随后，云龙老师从经言、圣道与“心”源的角度解读王阳明的“道”“经”关系，展现了王阳明心学解经学的特色；吴祖松老师对湛甘泉对杨慈湖的批判问题进行了反思，认为其不具有客观性；文兢萱老师就儒家节义观念的教化问题做出了简要而全面的介绍。各位学者积极讨论、相互请教，深化了各自对教化思想的理解和认识。

第四分会场的会议由胡海忠老师主持。首先，郭君铭老师从易学的教化思想入手对教化哲学的问题展开了探讨；随后，张永奇老师从四十年炼汞烧铅的历程对庞朴先生的编辑工作进行了考述；张勇老师从中国传统价值观的核心精神与实现方式入手，探讨了如何承继发微先哲道统思想、赓续中华文化的道根慧命问题。最后，各位学者在讨论中，对教化思想的意义产生了更深入的见解。

15：50-17：20，第一分会场的会议由薛柏成老师主持。首先，田智忠老师以理学的教化工夫为主题，对陈来老师等三位学者的学术观点做出了自己的回应、阐发了自己的见解；随后，刘鹤丹老师对先秦儒家述释六经的现象做出了哲学解析，认为先秦儒家从六经中找寻“斯文”传统，观看真正的德义，确定政之为政的本质；周耿老师对《老子》的人物形象做出了论析并介绍了老子政治哲学的统治结构；王小虎老师从“血气”与“神”“志”的角度入手介绍了先秦儒家身体和心理精神的联结转化与贯通问题。各位学者积极交流，完成了本次探讨。

第二分会场的会议由崔晓姣老师主持。首先，马晓慧老师介绍了程颢易学的“生生”之道及“天理”本体的展开问题；随后，扈继增老师介绍了刘宗周的“万物一体”论思想，指出“万物一体”论在刘宗周思想中的重要地位、在宋明理学中的独特位置；孙玲玲老师探讨了《中庸》修道之“教”的实现问题，对《中庸》的教化思想做出深入研究；杜艳老师对《尚书》中的礼乐之教与中和之德做出了简要论述，介绍了《尚书》的教化思想。最后各位学者进行讨论，现场学术气氛浓厚。

第三分会场的会议由楚轲老师主持。首先，闫阳老师介绍了周敦颐对“乐教”的重建问题，从乐教的角度切入教化思想；随后，赵娴京老师以诠释学视角对傅山的“逍遥”义进行了探析；孙俊妮老师对董仲舒礼乐教化思想的接受史及其演化逻辑进行了说明，并对董仲舒礼乐教化思想的当代意义进行了理论反思；李转亭老师提出公立校外教育机构是儒家教化思想现代转化的重要平台，并以此为例探讨了儒家教化思想现代转化的可能性路径。最后，各位学者进行了生动活泼、别开生面的交流。

第四分会场的会议由张辉老师主持。首先，吴思寰重点介绍了朱子的“以心观心”问题，并对其进行了意识结构、工夫论的批判分析，建构了朱子心说的大体轮廓；崔翔介绍了朱子哲学中的“自欺论”，全面展示了朱子对“自欺论”的情态、根由以及对治方案的复杂而深入的分析；蔡定超以北师大校训“学为人师、行为世范”为中心，阐述了儒家哲学的教育特质，分析“师范”所内具的儒家哲学之“教化”的意义；刘孙怡从马克思的著作中发现了丰富的教化思想，对马克思的教化概念做出了哲学澄明与当代反思，尝试为发展现代教育提供借鉴。各位学者在活泼融洽的氛围中交换彼此对教化儒学的看法，丰富了各自的学术见解。

经过一整天紧张而充实的研讨，会议圆满落幕。闫阳老师主持本次会议的闭幕环节，李祥俊老师、李景林老师分别致辞，对本次学术研讨会做出了总结，对各位学者的积极参与表示感谢。在端庄活泼的氛围中，本次会议圆满结束。

“儒家教化思想的理论特质与发展变迁”学术研讨会的成功举办，不仅为广大学者搭建了交流学术思想的平台，也进一步推动了儒家教化思想研究的深入发展，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注入了新的生机与活力。

四、媒体报道与宣传

**1.重读马克思，展示马克思哲学的当代价值——“杨耕文集”出版访谈，光明日报，2024年4月11日第11版**

记者：您曾经说过，如果把您40年的哲学研究概括成一句话，那就是，重读马克思。那么，可否把“文集”理解为您重读马克思的思想结晶？

杨耕：确实如此。“文集”力图在当代实践、科学和哲学本身发展的基础上准确把握马克思哲学的本质特征，深刻阐述马克思哲学的基本观点，从而在理论上展现马克思哲学的当代价值。

第1卷《为马克思辩护：对马克思哲学的一种新解读》，力图用当代实践、科学和哲学本身发展的成果深入解读马克思哲学的基本观点，系统论证他有所论述但又未充分论证、同时又能解决当代重大问题的观念，使其上升为马克思哲学的基本观点。第2卷《多维视野中的马克思》，从政治批判、社会批判、资本批判以及形而上学批判等多维视角阐述马克思的哲学。第3卷《危机中的重建：唯物主义历史观的现代阐释》，以近代思辨历史哲学、现代批判（分析）历史哲学和后现代历史哲学为理论背景，阐释唯物主义历史观的性质、内容和功能，说明唯物主义历史观是历史本体论和历史认识论相统一的现代历史哲学。第4卷《重建中的反思：重新理解历史唯物主义》，以重读“经典”马克思主义、西方马克思主义、东欧新马克思主义的文本为基础，说明历史唯物主义不仅是“唯物主义历史观”，而且是“唯物主义世界观”，是“真正实证的科学”和“真正批判的世界观”的统一。第5卷《马克思主义哲学基础理论研究》，深入研究、阐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础理论或原理，提出了一些具有创新性的观点。第6卷《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体系研究》（上、下册），深入阐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的历史演变，并提出“实践”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的出发点范畴和建构原则。第7卷《东方的崛起：关于中国式现代化的哲学思考》，以实际问题为中心研究马克思主义，力图揭示中国社会主义革命的历史必然性，展示中国式现代化的历程及规律。第8卷《思考的痕迹：重读马克思的记忆与思考》（上、下册），由50篇论文按照时间顺序编成，反映了我研究马克思哲学的心路及思想演变过程。第9卷《静水深流：哲学断想与读书札记》是学术随笔，是我思想灵感的记录。第10卷《书缘人生：行走在哲学与出版的路途上》，是我的学术自述、哲学演讲、出版实践，以及报刊记者对我的采访、介绍，实际上以浓缩的形式展现了我的哲学之“旅”、出版之“旅”乃至人生之“旅”。

可以说，《文集》集中体现了我所追求的理论目标——求新与求真的统一，反映了我所追求的理论形式——铁一般的逻辑、诗一般的语言，展示了我所追求的理论境界——建构哲学空间、雕塑思维个性。《文集》是我40年来重读马克思的诚实记录和心灵写照。用您的话来说就是，这是我40年来重读马克思的思想概括。

马克思的哲学仍然具有“令人震撼的空间感”

记者：我们注意到，学术界对如何理解马克思哲学存在着争论。有人把马克思与哈姆雷特进行类比，认为如同一千个观众心中有一千个哈姆雷特一样，一千个读者心中有一千个马克思。您如何看待这种观念？

杨耕：从历史上看，一个伟大的哲学家逝世之后，对他的学说进行新的探讨，并不罕见。但是，像马克思哲学这样在世界范围内引起如此广泛、持久而激烈的争论，却是罕见的。马克思的形象在其身后处在不断变换中，的确有人把马克思与哈姆雷特进行类比，提出不存在一种“本来意义”上的马克思的哲学。在我看来，这是一个无原则的糊涂观念，是一个“不靠谱”的类比。

二者之间的区别在于，哈姆雷特是莎士比亚塑造的艺术形象，马克思哲学是由马克思创立的具有科学性的理论。艺术形象可以有不同的解读，而科学性理论揭示的是客观规律，这种认识正确与否要靠实践检验，而不依赖认知主体的解读。实际上，不管如何解读，合理的解读，包括对艺术作品的解读也是有限度的，是有客观的“底线”的。比如，同一首小提琴曲《流浪者之歌》，德国小提琴演奏家穆特把它诠释得悲伤、悲凉、悲戚，美国小提琴演奏家弗雷德里曼则把它诠释得悲愤、悲壮、悲怆，两种诠释都具有“悲”的内涵，而没有“喜”的意蕴。就马克思而言，合理的解读只能是——只有一个马克思，那就是，作为马克思主义创始人的马克思；只有一种马克思主义，那就是，由马克思所创立、已经具有客观意义的马克思主义；脱离了马克思的马克思主义，只能是打引号的马克思主义；脱离了马克思主义的马克思，只能是虚构的马克思。

记者：请您给我们讲讲马克思的哲学的目标与意义？

杨耕：与传统哲学不同，马克思的哲学关注的不是所谓世界的“终极存在”，而是人的现实存在，是“对象、现实、感性”何以成为这样的存在。“对象、现实、感性”都是在人的实践活动中生成的，人本身也是在实践活动中自我塑造、自我改变、自我发展的。因此，只有通过实践才能实现无产阶级和人类的解放，确立“有个性的个人”，即实现每个人的全面而自由的发展。抽掉无产阶级和人类解放，抽掉每个人的全面而自由的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就会成为无魂的躯壳。

人的本质是社会关系的总和。马克思哲学确立的目标——无产阶级和人类解放、每个人的全面而自由的发展，是以社会发展规律为基础的。任何科学都以研究、发现和把握某种规律为己任，任何一种学说要成为科学，就必须发现和把握某种规律。正因为如此，科学产生于某个特定的时代，又能超越这个特定的时代。正是由于深刻地把握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运动规律、人类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正是由于深刻地把握了人与世界的总体关系，正是由于所关注并力图解答的问题深度地契合着当代世界需要解决的重大问题，所以，产生于19世纪的马克思哲学又超越了19世纪这个特定的时代，依然是我们这个时代的真理和良心，仍然占据着真理和道义的制高点。所以，每当世界发生重大的历史事件时，人们都不由自主地把目光再次转向马克思，“求助于”马克思。美国学者海尔布隆纳说得好：“每个想从事马克思所开创的研究的人都会发现，马克思永远在他前面。”一言以蔽之，马克思的哲学仍然具有“令人震撼的空间感”。《文集》力图展示的，就是这种“令人震撼的空间感”。

以深沉的哲学智慧超越现实、引导现实

记者：您是如何重读马克思的？

杨耕：我重读马克思经历了一条独特的理论途径，这就是，从马克思的哲学延伸到马克思主义哲学史、西方哲学史、现代西方哲学以及后现代主义哲学，从西方马克思主义拓展到苏联马克思主义、东欧新马克思主义，再深化到后马克思主义，然后，再返回到马克思的哲学。在这个过程中，我同时进行了政治经济学、社会发展理论的“补课”。精神生产不同于物质生产，以基因为遗传物质的生物物种延续是同种相生，而精神生产则可以通过对不同学科合理因素的吸收、消化和再创造，创造新的观念形态。正像亲缘繁殖不利于种群发展一样，一种创造性的哲学一定是突破了从哲学到哲学的局限、“跨学科”而造就的哲学。马克思的哲学就是这样一种创造性的哲学。对马克思哲学的研究也必须“跨学科”。

重读马克思不能从文本到文本、从理论到理论。我一直认为，哲学研究，尤其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不能仅仅成为哲学家之间的“对话”，更不能成为哲学家个人的“自言自语”，像马克思所批评的那样，“醉心于淡漠的自我直观”。哲学家不应像“沙漠里的高僧”那样，腹藏机锋、空谈智慧，说着一些对人的实践活动和认识活动无用的话；哲学家也不应像魔术师那样，“煞有其事”地念着咒语，“说着一些谁也听不懂的话”。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应该也必须关注现实，深入现实，并使现实问题上升为理论问题，从而以一种深沉的哲学智慧、敏锐的政治意识、彻底的批判精神，超越现实并引导现实运动。哲学必须从现实上升到抽象的概念领域，以概念运动反映现实运动，否则，就不是哲学；哲学又必须从“天国”下降到“人间”，关注人的现实和现实的人，否则，将失去自己存在的根基，且既不“可信”，也不“可爱”。

记者：在重读马克思的过程中，您有什么发现？

杨耕：在这样一个重读马克思的过程中，我的脑海中便映照出一个作为哲学家和革命家完美“结合体”的马克思，作为解释世界和改变世界高度统一的马克思的哲学。正是在马克思的哲学中，我感受到一种对资本主义制度的彻底的批判精神，感受到一种对人类生存异化状态的深切的关注之情，领悟到一种旨在实现无产阶级和人类解放、实现每个人全面而自由发展的强烈的使命意识。脱离了现实，抽掉社会发展规律，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就会像无根的浮萍那样随波逐流，甚至是无病呻吟。

当今中国最基本的现实就是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以现代化实现中华民族的复兴，构成了鸦片战争以来中国历史进程的不变主题，凝聚着几代中国人的思考与奋斗、光荣与梦想。关注中国式现代化，研究、发现和把握中国式现代化的规律，以一种深沉的哲学智慧适应现实、超越现实、引导现实，这是当代中国哲学家应有的良心和使命。正因为如此，我深切地关注着改革开放与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收入《文集》第7卷的《东方的崛起：关于中国式现代化的哲学思考》力图把理论与现实结合起来，把真实的描述与深刻的反思结合起来，把哲学思维力量的穿透力与哲学批判精神的震撼力结合起来，把自觉的哲学意识与敏锐的政治眼光结合起来，从而在理论上再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然性，展现中国式现代化的辉煌前景。

**2.杨耕：如何理解和把握社会科学及其特殊性，光明日报，2024年4月27日10版**

认识自然，难；认识社会，更难。当自然科学不断发现自然规律时，人类对社会的认识却仍然停留在社会的表层，社会“科学”在相当长的时期还不是严格意义上的科学。之所以如此，从认识论的视角看，是因为社会离不开自然，但社会又不同于自然，自然运动在人之外，社会运动本质上是人的活动，历史不过是追求着自己目的的人的活动的过程；历史规律形成于人的活动中，但历史规律一旦形成就不以人的意识、意志为转移，并反过来制约、支配人的活动，人既是历史的“剧作者”，又是历史的“剧中人”；社会离不开个人，但社会又不是个人的相加之和，而是个人之间彼此发生的那些关系的总和，但社会关系一旦形成又反过来决定着人的本质，正如马克思所说，“黑人就是黑人。只有在一定的关系下，他才成为奴隶”，一个人“成为奴隶或成为公民，这是社会的规定”；自然科学家是在自然之外研究自然的，因此，自然科学家不是他所研究的对象的参与者，社会科学家则是在社会之中研究社会的，因此，社会科学家是他所研究的对象的参与者，在这个过程中，社会科学家必然要把自己的价值观念渗透到研究对象中，而这种研究对象又反过来影响作为研究者的社会科学家。这犹如一个自相缠绕的哥德尔式的“怪圈”。正是这个“怪圈”造成了社会研究的难题，造成了社会科学的特殊性，造成了“社会科学何以可能”的问题。所以，我今天讲的主题就是如何理解和把握社会科学及其特殊性，或者说，如何解答“社会科学何以可能”的问题。

社会科学独立化的基础

研读哲学史、科学史可以看出，自然科学脱胎于自然哲学，社会科学则蕴孕于道德哲学之中。伴随着现代工业革命、市场经济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社会科学从道德哲学中分化出来并获得了自身的独立形态。在进入工业文明、市场经济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之前，既没有独立的社会研究方法，更谈不上独立的社会科学，人们对社会的研究主要采用两种基本方式：一是套用道德哲学的方法，二是套用自然科学的方法。

套用道德哲学的方法来研究社会，这主要是古代的社会研究方法。这种方法的根本特点，就是用“性善”“性恶”等来规范社会，描述理想的社会形态。无论是古代中国儒家的社会理论、法家的政治学说，还是古希腊柏拉图的国家理论、亚里士多德的政治学说，都是如此。著名历史学家萨拜因在分析柏拉图的国家理论时就认为，这个理论是从研究“善”这一概念开始的，然后，根据善的观念，通过阐明一切社会所包含的相互需要这一原则，对社会作出构想。

套用自然科学的方法来研究社会，这主要是近代的社会研究方法。在近代，牛顿经典力学获得了巨大的成功，并确立了成熟的自然科学的两大原则，这就是重复性原则和精确性原则。所谓重复性原则，是指重复性是自然规律的根本特征；精确性原则是指自然规律不仅可以被认识，而且可以用精确的量的关系去把握。对于近代的社会研究者来说，牛顿经典力学的成功既有诱力，又有压力，总之，具有科学的威力。正是科学的威力促使一大批社会研究者聚集在科学主义的大旗下，并力图用自然科学的方法研究社会，构造出“社会物理学”“社会引力学”等等“科学”，形成了社会科学史上的“自然科学时代”。

套用道德哲学、自然科学的方法研究社会，表征着这样一个历史事实，这就是，“自然联系”在社会中占据统治地位，个人与社会的关系尚未凸显出来。个人与社会的关系凸显出来并引起人们的关注，是在现代社会，即资本主义社会。正是在资本主义社会，“社会、历史所创造的因素”占据统治地位，个人与社会处于形式上对立，用马克思的话来说就是，“产生这种孤立个人的观念的时代，正是具有迄今为止最发达的社会关系的时代”。正是在这样一个时代，人们需要从整体上规划社会发展，社会因此真正成为人们研究的对象；社会事实如何描述、如何抽象、如何解释，才成为争论不休的问题。只是在这样一个时代，社会科学的独立化才成为现实的问题，成为一个必须解决的问题发生出来。

任何一门科学的任务都是研究、发现和把握某种规律，任何一种理论要成为科学，或者说具有科学性，就必须研究、发现和把握某种规律。发现和把握某种规律，这是科学之所以成为科学的基础。社会科学同样如此。“社会科学何以可能”的基础就是发现和把握社会活动规律。社会科学的独立化就是人们力图发现社会活动规律及其特殊性的过程，它历经文艺复兴的“人文科学”、维科的“历史哲学”、亚当·斯密和大卫·李嘉图的“经济科学”、黑格尔的“哲学科学”、狄尔泰的“精神科学”、李凯尔特的“文化科学”、马克思的“历史科学”，终于发现了社会活动规律，即历史规律。恩格斯指出：“正是马克思最先发现了重大的历史运动规律。根据这个规律，一切历史上的斗争，无论是在政治、宗教、哲学的领域中进行的，还是在其他意识形态领域中进行的，实际上只是或多或少明显地表现了各社会阶级的斗争，而这些阶级的存在以及它们之间的冲突，又为它们的经济状况的发展程度、它们的生产的性质和方式以及由生产所决定的交换的性质和方式所制约。这个规律对于历史，同能量转化定律对于自然科学具有同样的意义。”

社会科学就是要发现、把握社会活动规律，即历史规律。问题在于，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历史规律不是形成、存在于人的活动之外，而是形成、存在于人的活动之中；同时，历史规律一旦形成又不以人的意识、意志为转移，并反过来制约人的活动，决定社会发展。其中，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矛盾运动规律从根本上决定着社会发展的方向、趋势和总体进程。正如马克思所说，“随着新生产力的获得，人们改变自己的生产方式，随着生产方式即谋生的方式的改变，人们也就会改变自己的一切社会关系。手推磨产生的是封建主的社会，蒸汽磨产生的是工业资本家的社会。”马克思的这一论述形象而深刻。

正因为如此，当马克思把社会关系“归结于”生产关系，把生产关系“归结于”生产力的水平时，就不仅发现了社会活动规律及其“重复性”“常规性”，而且能够以“自然科学的精确性”指明社会的物质变革。在列宁看来，“没有这种观点，也就不会有社会科学”。的确如此。“重复性”和“精确性”是科学的两个基本原则。发现和把握社会活动规律及其“重复性”“常规性”，并能以自然科学的“精确性”指明社会的物质变革，表明唯物主义历史观成为一门科学，一门成熟的科学，并把整个社会理论置于科学的基础之上。换言之，唯物主义历史观的创立使社会“科学”真正成为科学，并标志着社会科学真正得以独立和确立。

社会科学方法独立化的前提

社会科学独立化的前提是社会科学方法的独立化。方法的独立与学科的独立是密切相关甚至融为一体的。从总体上看，社会科学方法的独立化是以“抽象”方法、“理解”方法、“从后思索”方法的确立为前提的。

第一个前提是“抽象”方法的确立。自然之物是实体，“可感觉”，自然事件具有可重复性，其产生的条件和运动过程可以在实验室重新模拟、再现出来。所以，自然科学的主要方法就是实验室方法。用马克思的话来说就是，“物理学家是在自然过程表现得最确实、最少受干扰的地方考察自然过程的，或者，如有可能，是在保证过程以其纯粹形态进行的条件下从事实验的。”“社会的物”不是单纯的实体，而是具有社会关系内涵的实体，因而是“可感觉而又超感觉的物”（马克思），社会科学研究的正是这种看不见、摸不着，即“超感觉”的社会关系。射程再远的望远镜看不到社会关系，倍数再高的显微镜看不透社会关系，技术再先进的计算机也算不出社会关系，“直到现在，还没有一个化学家在珍珠或金刚石中发现交换价值”这一社会关系，而且历史事件不可重复，产生历史事件的条件不可重建。因此，社会科学无法应用实验室方法，只有科学抽象法才能深刻地揭示社会关系及其规律。马克思指出：“分析经济形式，既不能用显微镜，也不能用化学试剂；抽象是唯一可以当作分析工具的力量”。实际上，不仅分析经济形式，对于整个社会科学来说，抽象都是“唯一”可以当作分析工具的力量。

科学抽象是一个有序的思维过程，它要求对社会的研究从“感性具体”出发，经过对“完整的表象”“生动的整体”的分析，上升到“抽象的规定”；然后，经过综合，把反映事物各方面的“抽象的规定”联系起来，形成“理性具体”，即“思想总体”，从而在思维行程中导致具体的再现。从认识过程来说，认识是从感性具体开始；就科学体系而言，认识是从抽象规定开始，换言之，理论思维不是以感性具体为思维要素，而是以抽象规定为思维要素。只有借助抽象规定，理论思维才能运转起来，科学体系才能真正形成。正如马克思所说，“17世纪的经济学家总是从生动的整体，从人口、民族、国家、若干国家等等开始，但是他们最后总是从分析中找出一些具有决定意义的抽象的一般的关系，如分工、货币、价值等等。这些个别要素一旦多少确定下来和抽象出来，从劳动、分工、需要、交换价值等等这些简单的东西上升到国家、国际交换和世界市场的各种经济学体系就开始出现了”，即形成了独立的经济科学。

第二个前提是“理解”方法的确立。所谓理解的方法，就是解释学的方法，也就是把社会现象当作文本，通过解释它的意义来把握它。在韦伯看来，社会科学意味着这样一种科学，这就是“有意义地理解社会行动并由此解释其影响的后果”。哈贝马斯认为，韦伯的这一观点是对“社会行动的普遍理论何以可能”这一问题的回答。理解的方法之所以对社会科学绝对必要，是因为社会现象是在人的活动中产生的，人的活动又必然贯彻着某种目的，体现并渗透着特定的利益关系、阶级立场和价值观念。因此，任何理解活动都是在特定的经济权力、政治权利的背景下展开的。正因为如此，福柯一直致力于知识与权力关系的研究。

解释学方法，即理解的方法源自施莱尔马赫，后经狄尔泰、伽达默尔等人的努力，成为社会科学的一种基本方法。但是，马克思有自己独特的理解方法，并揭示了解释活动得以展开的现实基础、真实境况和实际界限。所谓“现实基础”，是指每一历史时期的解释活动都是由实践活动所激发的，正如马克思所说，“全部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凡是把理论引向神秘主义的神秘东西，都能在人的实践中以及对这个实践的理解中得到合理的解决”；“真实境况”是指每一个历史时期的统治阶级的政治权力对解释活动的渗透和支配，人们只能在权力和话语的互动关系中进行理解—解释活动；“实际界限”则是指每一历史时期的统治阶级对解释活动合法性界限的规定，所谓合法性，就是对统治阶级权力的认同，所以，任何一种解释活动能否得到认可的一个潜在的、根本性的标志，就是合法还是非法的。在这个意义上，一切解释学都是权力解释学。

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认为，人们在对一定历史时期的权利状况进行批判之前，是不可能达到对社会关系、历史事件客观理解的。“基督教只有在它的自我批判在一定程度上，可说是在可能范围内完成时，才有助于对早期神话作客观的理解。同样，资产阶级经济学只有在资产阶级社会的自我批判已经开始时，才能理解封建的、古代的和东方的经济”。

第三个前提是“从后思索”方法的确立。历史发展是从过去到现在，从低级到高级。然而，历史已经过去，在认识历史的活动中，主体无法直接面对客体，人们也无法重新模拟过去的历史，因而对历史的认识不可能从过去到现在，从低级到高级，相反，只能反过来思索，也就是从现在到过去，从高级到低级，逆向溯因。马克思明确指出：“对社会生活形式的思索，从而对它的科学分析，遵循着一条同实际运动完全相反的道路。这种思索是从事后开始的，是从已经完全确定的材料、发展的结果开始的。”

“从后思索”之所以可能，其客观依据就在于，历史虽已过去，但它并没有化为无，而是以“残片”“因素”的形式，或者以“萎缩”、发展的形式存在于现实社会中；同时，社会中的各种因素和关系，只有在其充分发展、充分成熟之后才能被充分认识，这就像低等动物身上表露的高等动物的征兆，反而只有在高等动物本身被认识之后才能理解一样。在马克思看来，在人类历史上存在着和古生物学中一样的情形，“由于某种判断的盲目，甚至最杰出的人物也会根本看不到眼前的事物。后来，到了一定的时候，人们就惊奇地发现，从前没有看到的东西现在到处都露出自己的痕迹。”正因为如此，通过资本主义社会这一发达的社会结构和生产关系，可以“透视”出一切已经覆灭的社会结构和生产关系。这就是说，研究社会历史只能采取“从后思索”的方法，也就是从现实社会出发，通过对历史的“透视”和由结果到原因的“反归”来把握历史规律。

社会科学的职能与性质

一般说来，自然科学本无意向社会科学“献媚”，但自然科学的成功往往又造成一种强烈的科学主义情绪，并构成了社会科学变革的一般理论背景，甚至决定了社会科学的面貌。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的关系并非如同冰炭、难以相融。既然历史规律与自然规律存在着共性，即客观性、重复性和常规性，那么，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之间就存在着共性，社会科学就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和一定范围内运用自然科学的方法。马克思曾同拉法格说过，每门科学完善的程度是由它利用数学的程度所决定的。这一观点具有普遍意义。对于社会科学来说，没有定量分析，定性分析只能是不确定的。在现代，运用数学对社会现象进行定量分析已成为现实。离散数学、模糊数学、数理逻辑，尤其是模型化方法的创立，使人们能够把社会客体构成这样或那样的模型，从而分析其内在结构。正如当代著名学者贝尔所说，“控制论、语言理论、认知心理学与计算科学的结合预示着即将出现一门能够成功‘模拟’心和社会的科学。”这表明，社会科学在一定程度上、一定范围内运用自然科学方法是必要的，也是合理的。但是，社会科学毕竟不同于自然科学，在研究对象、学科功能、学科性质、适用范围等方面，社会科学都有自身的特殊性。

在研究对象上，自然科学的研究对象是自然界，这个对象是人之外的客观存在；社会科学的研究对象是社会关系，这个对象就生成于人的活动中，社会历史本质上是人在时间中的展开。在这个意义上，社会科学的研究对象就是人本身的活动。自然科学要发现和把握自然规律，社会科学要发现和把握社会（历史）规律，但问题在于：自然规律发生作用的条件是在自然因素自发的、盲目的相互作用中形成的，并且是通过这种自发的、盲目的相互作用实现的；历史规律发生作用的条件则是在人们自觉的、有目的的活动中形成的，并且只有通过这种自觉的、有目的的活动才能实现。人们总是按照自己设定的目标从事社会活动的，而且“这个目的是他所知道的，是作为规律决定着他的活动的方式和方法的，他必须使他的意志服从这个目的”（马克思）。

正因为如此，在自然运动背后没有利益关系、价值诉求和目的设定；社会活动背后则是人们的利益关系、价值诉求和目的设定。一次地震可以毁灭一座城市、众多人口，一场战争也可以毁灭一座城市、众多人口，可地震就是地震，在它的背后没有利益关系、价值诉求和目的设定，而战争的背后则是特定民族、阶级的利益关系、价值诉求和目的设定。社会科学的研究对象显然不同于自然科学的研究对象。

从学科功能看，自然科学所要发现和把握的是自然规律，自然规律主要表现为动力学规律；社会科学所要发现和把握的是社会活动规律，社会活动规律主要表现为统计学规律。统计学规律不同于动力学规律。动力学规律体现的是事物之间一一对应的确定联系，它表明，一种事物的存在必定导致另一种确定事物的发生，同时，在动力学规律作用下，偶然现象可以忽略不计；统计学规律体现的不是事物之间一一对应的确定联系，而是一种必然性和多种随机现象之间的规律性关系，这种规律性关系只有在大量的偶然现象、随机现象中才能表现出。在社会活动中，事物、现象如果不是“大量”发生，它们之间就表现为一种非确定的联系；如果“大量”发生，它们之间就表现为一种确定的联系。这就像抛掷同一枚质量均匀的硬币一样，出现正面或反面都是随机的，但在大量抛掷情况下，出现正面或反面的概率都是1/2。

正因为自然规律主要表现为动力学规律，历史规律主要表现为统计学规律，所以，自然科学既能预见，又能预报，社会科学只能预见，不能预报。什么是预见？预见就是以规律为依据的关于发展趋势的判断。什么是预报？预报就是对某一事物在确定的时空范围必然或可能出现的判断，如天气预报。自然科学既能预见自然运动的趋势，又能准确预报自然事件的发生，如日食、月食在某年某月某天某时甚至某分发生；社会科学只能预见社会发展的趋势，而不可能准确地预报历史事件的发生。人们经常谈到社会生活中的“突发”事件，实际上，“突发”事件并不是“突发”，而是难以预报。即使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必然代替资本主义的理论，也只是基于历史规律作出的关于社会发展趋势的判断，是社会发展的“路线图”，而不是历史进程的“时间表”。

在学科性质上，自然科学是纯粹的知识体系，它本身不存在价值观念的问题，用时髦的话来说，就是“价值中立”；社会科学在总体上却具有二重性，就是说，社会科学既是一种知识体系，又是一种意识形态。作为知识体系，社会科学体现着人们在认识社会方面所达到的成就；作为意识形态，社会科学又以其独特的范畴体系体现着特定的民族、阶级、阶层的利益关系和价值诉求。不管社会科学家多么清高、多么超脱，他都不能不生活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中，不能不从属于一定的民族、阶级、阶层，因而在研究社会的过程中，社会科学家必然把自己的价值取向渗透到研究客体中，而客体又反过来影响着社会科学家，使其产生某种思维“盲区”。用中国古诗词来说明这种现象，这就是，“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政治学就不用说了，经济学、法学、社会学、教育学等等都是如此。

正因为社会科学具有知识体系和意识形态双重属性，因而与政治密切相关。社会科学不等于政治，但政治需要社会科学，没有经过社会科学论证的政治，缺乏“规律”这个科学的“支撑点”，缺乏理想信念这个价值观的“支撑点”，很难得到人们的拥护。同时，社会科学也不可能脱离政治，作为特定的社会关系的反映和理论升华，社会科学总是具有自己独特的政治背景，总是以自己独特的方式蕴含着政治，总是具有这种或那种政治效应。在社会科学中不存在“价值中立”的问题。社会科学中的任何一个学科，都自觉不自觉地反映了某种特定的社会关系，都自觉不自觉地反映了特定的民族、阶级、阶层的利益关系和价值诉求。正因为如此，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为什么人的问题是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的根本性、原则性问题。”

在适用范围上，自然科学发现的规律具有普遍性，自然科学也因此具有普适性，不分民族、国家，在这个意义上，自然科学没有“祖国”；社会科学把握的规律更多的具有特殊性，或者说，社会科学所把握的规律在不同的民族、国家具有不同的表现形式，社会科学因此很难具有普适性，在这个意义上，社会科学离不开它的“祖国”。即使是市场经济，也有不同的类型，如最初形式的自由的市场经济，以英国和美国为代表的有调节的市场经济，以法国和日本为代表的有计划的市场经济，以及一些后发展国家所实行的政府主导的市场经济，因此，认识了西方的市场经济规律，并不等于把握了本国的市场经济规律。同样，认识了西方的现代化规律，并不等于把握了本国的现代化规律。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一些殖民地国家赢得了政治独立，同时力图在“西化”的过程中实现现代化。然而，这些国家在“西化”的过程中并没有实现现代化，或者处于扭曲的“发展”状态，或者连原先的那种不发达状态也未摆脱。究其根本原因，是不同的国家具有不同的文化传统、不同的历史条件、不同的社会现实，这就使不同的民族、国家具有不同的发展规律。因此，我们必须走中国式现代化道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

从一定的意义上说，自然科学追求的是普遍，社会科学追求的是特殊，社会科学因此存在着一个民族化或本土化问题。美国的社会学学者之所以致力于社会学的美国化，从根本上说，就是为了解答美国的特殊的社会问题。从历史上看，美国化社会学的创建，从一开始就是为了解答在欧洲工业革命导致的社会变迁这一时代背景下，美国如何走出乡土社会这一特殊而重大的社会问题。之后的芝加哥学派的形成，是对当时美国城市化这一特殊的社会问题进行社会学研究的结果，而帕森斯学派的崛起，则是对美国如何走出大萧条这一特殊的社会问题社会学回应的结果。某一民族、国家的社会科学可以用来说明该民族、国家的历史与现实，并具有合理性，但把它硬套在其他民族、国家，并以此对其他民族、国家进行“格式化”，那就是把合理的事实溶解于不合理的理解中了，甚至导致荒谬。

就中国而言，中国式现代化的最重要特征和最重要意义就在于，它把现代化、市场化和社会主义改革这三重重大的社会变革浓缩在同一个时空中进行了，因而构成了一场史无前例、极其特殊而复杂的社会实践，这一特殊而复杂的社会实践必然引发一系列特殊而复杂的社会问题。因此，我们应当也必须以中国式现代化这一社会实践为基础和思维坐标研究现实问题，并使现实问题上升为理论问题、科学问题，从而建构具有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社会科学。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哲学社会科学的特色、风格、气派，是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是成熟的标志，是实力的象征，也是自信的体现。”